

全
程
彩
图
印
刷

娄晓航 ◎ 编著

依据
最新交规

轻松守住12分： 新交规扣分细则全程图解

专家图文解读你“**不可不知**”的新交规扣分细则



中国工信出版集团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http://www.phei.com.cn>

专家解读 / 图文直播 / 一看就懂 / 一学就会
依据最新交规，详解“驾照新规”扣分的那些事儿

全彩印刷

轻松守住12分

新交规扣分细则全程图解

娄晓航 编著



电子工业出版社

Publishing House of Electronics Industry

北京 • BEIJING

内 容 简 介

对于绝大多数车主朋友来说，经常会由于疏忽大意或者驾驶操作不当而造成过失违法。面对“史上最严交规”，我们如何防止被扣分，轻松守住12分呢？

《轻松守住12分：新交规扣分细则全程图解》（全彩印刷）以最新的交通法规为基础，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梳理和归纳了“新交规扣分的那些事儿”，通过新交规扣分细则的专业解读+应对策略+案例分析+见招拆招的安全驾驶技巧，一文一图，一问一答，全程实景图文直播每一个扣分细则。期待通过阅读本书，使广大车主朋友们能够从容面对“史上最严交规”，轻松守住12分！

本书新交规扣分细则全面、准确、易于查找，实用性极强，适合广大车主朋友们随车携带使用。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的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轻松守住12分：新交规扣分细则全程图解 / 娄晓航编著 . —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15.5

ISBN 978-7-121-25668-4

I . ①轻… II . ①娄… III . ①机动车—交通运输管理—法规—基本知识—中国—图解
IV . ① D922.14-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47338 号

策划编辑：管晓伟

责任编辑：管晓伟 特约编辑：王欢 等

印 刷：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装 订：三河市皇庄路通装订厂

出版发行：电子工业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万寿路 173 信箱 邮编：100036

开 本：720×1000 1/16 印张：10 字数：240 千字

版 次：2015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39.90 元

凡所购买电子工业出版社图书有缺损问题，请向购买书店调换。若书店售缺，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联系及邮购电话：(010) 88254888。

质量投诉请发邮件至 zlts@phei.com.cn，盗版侵权举报请发邮件至 dbqq@phei.com.cn。

服务热线：(010) 88258888。



近来，一则“重磅”消息：“2015年1月1日‘驾照新规’——《机动车驾驶证使用规定》就要开始执行了”在网上热传。作者看到这个消息也是大为惊讶，后经作者多方核实和考证，证实该消息确实为谣传，像这类谣传在2013年和2014年也曾反复出现过多次，媒体也已经多次辟谣。

谣传一：2015年1月1日新的《机动车驾驶证使用规定》开始执行，不看你就输了。

真相：我国关于机动车驾驶证使用方面的规定，目前只有公安部颁布的部门规章《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123号），且在2013年1月1日就开始实施了，直到现在依然在执行，所以根本不存在《机动车驾驶证使用规定》这个规范性文件，更不存在2015年1月1日开始实施这件事。

谣传二：副驾驶不系安全带和开车闯红灯都罚款100元。

真相：机动车闯红灯，记6分。至于罚款，各省略有不同，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处罚幅度为20元以上200元以下。市民乘坐大巴、轿车的副驾，应该按规定使用安全带，若违反相关规定，将处以警告或5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谣传三：酒驾，记12分，5年内不能再考取驾照。

真相：酒后驾驶非营运机动车的分为两种情况：一种是饮酒后驾驶，这种情况记12分，处暂扣6个月驾驶证，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另一种是醉酒驾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并非所有情况都是5年内不能考取驾照。

谣传四：闯两次红灯就会被吊销驾照。

真相：闯两次红灯不会吊销驾驶证，但是每次闯红灯都会被记6分，两次就记满12分。新交规执行后，驾驶员需要参加学习教育并通过考试才能重新获得驾照。但警方也对此作出提示，不要认为不会被吊销驾照就能够无视红灯，遵守交通规则才能保证平安出行。

这么多的谣传足可以说明驾照这12分跟广大车主朋友的生活息息相关，我们也都很重视新交规对于“驾照扣分的那些事儿”。为了避免广大车主朋友被谣传所误导，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作者决定重新梳理和归纳“新交规扣分的那些事儿”，通过新交规扣分细则的专业解读+应对策略+案例分析+见招拆招的安全驾驶技巧，期待通过阅读本书，使广大车主朋友们能够从容面对“史上最严交规”，轻松守住12分！

本书由娄晓航编著，参加本书编写人员还有秦聪、冯枫、蒋凤石、付寅昊、李笑宇、武洋、赵默、胡爽、李肖雨、徐铭、谢莉斯、张梦笛、刘富宇、石岩、梁伟等。本书新交规扣分细则全面、准确、易于查找，适合广大车主朋友随车携带使用。



第1章
Chapter 1

杜绝违法行为，守住1分 001

1.1 不按规定使用灯光	002
1.2 不按规定会车	005
1.3 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的	009
1.4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未随车携带行驶证、机动车驾驶证	011

第2章
Chapter 2

杜绝违法行为，守住2分 013

2.1 驾驶机动车行经交叉路口不按规定行车或者停车	014
2.2 有拨打、接听手持电话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	015
2.3 驾驶二轮摩托车，不戴安全头盔	018
2.4 在高速公路或者城市快速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系安全带	020
2.5 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或者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	022
2.6 不按照规定为校车配备安全设备，或者不按照规定对校车进行安全维护	024
2.7 驾驶校车运载学生，不按照规定放置校车标牌、开启校车标志灯，或者不按照经审核确定的线路行驶	026
2.8 校车上下学生，不按照规定在校车停靠站点停靠	027
2.9 校车未运载学生上道路行驶，使用校车标牌、校车标志灯和停车指示标志	028

2.10 驾驶校车上道路行驶前, 未对校车车况是否符合安全技术要求进行检查, 或者驾驶存在安全隐患的校车上道路行驶	029
2.11 在校车载有学生时给车辆加油, 或在校车发动机熄灭前离开驾驶座位	031

第3章

Chapter 3

杜绝违法行为, 守住3分 034

3.1 驾驶营运客车(不包括公共汽车)、校车以外的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20%	035
3.2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外的道路上行驶或者驾驶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未达20%	037
3.3 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未达30%	039
3.4 高速公路上行驶低于规定最低时速	042
3.5 驾驶禁止驶入高速公路的机动车驶入高速公路	044
3.6 在高速公路或者城市快速路上不按规定车道行驶	045
3.7 行经人行横道, 不按规定减速、停车、避让行人	047
3.8 驾驶机动车违反禁令标志、禁止标线指示	049
3.9 不按规定超车、让行的, 或者逆向行驶	051
3.10 违反规定牵引挂车	054
3.11 在道路上车辆发生故障、事故停车后, 不按规定使用灯光和设置警告标志	055
3.12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检验	058

第4章

Chapter 4

杜绝违法行为, 守住6分 060

4.1 机动车驾驶证被暂扣期间驾驶机动车	061
4.2 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	062
4.3 驾驶营运客车(不包括公共汽车)、校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未达20%的, 或者驾驶其他载客汽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20%以上	065

4.4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上行驶超过规定时速未达20%	066
4.5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或者驾驶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20%以上未达到50%	066
4.6 驾驶货车载物超过核定载质量30%以上或者违反规定载客	069
4.7 驾驶营运客车以外的机动车在高速公路车道内停车	070
4.8 在高速公路或者城市快速路上违法占用应急车道行驶	072
4.9 低能见度气象条件下，驾驶机动车在高速公路上不按规定行驶	073
4.10 运载超限的不可解体的物品，未按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或者未悬挂明显标志	078
4.11 载运爆炸物品、易燃易爆化学物品以及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未按指定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或者未悬挂警示标志并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079
4.12 以隐瞒、欺骗手段补领机动车驾驶证	081
4.13 连续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机动车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083
4.14 不按照规定避让校车	085



第5章
Chapter 5

杜绝违法行为，守住12分 087

5.1 驾驶与准驾车型不符的机动车	088
5.2 饮酒后驾驶机动车	090
5.3 驾驶营运客车(不包括公共汽车)、校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20%以上	095
5.4 造成交通事故后逃逸，尚不构成犯罪	097
5.5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的，或者故意遮挡、污损、不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	101
5.6 使用伪造、变造的机动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校车标牌或者使用其他机动车号牌、行驶证	104
5.7 在高速公路上倒车、逆行、穿越中央分隔带掉头	106
5.8 驾驶营运客车在高速公路车道内停车	109

5.9 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校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上行驶超过规定时速20%以上或者在高速公路、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上，以及驾驶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50%以上	111
5.10 连续驾驶中型以上载客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超过4小时未停车休息或者停车休息时间少于20分钟	112
5.11 驾驶营运客车在高速公路车道内停车	114

第6章

Chapter 6

恶劣天气条件下的驾驶 117

6.1 恶劣条件	118
6.2 雾天注意事项	120
6.3 夜间行车	123
6.4 刺眼的光线	126
6.5 侧滑	128
6.6 冰雪路面行车	130
6.7 雨天	134
6.8 淹水路面行车	135
6.9 驾车如何应对强风	136

附录

Appendix

交通标志 138

7.1 警告标志	139
7.2 禁令标志	140
7.3 指示标志	142
7.4 指示标志(传递道路方向、距离信息的标志)	143
7.5 辅助标志	146
7.6 道路施工安全标志	147
7.7 旅游区标志	147
7.8 道路交通标线	148



杜绝违法行为，守住1分

公安部123号令规定有以下行为之一的一次扣1分。

1分事小，但12个1分呢？仔细查看上述扣分规则你会发现，本着安全负责的原则，这个1分完全可以避免被扣。不按规定会车和不按规定使用灯光，在夜间驾驶时会给双方带来很大的安全隐患，对方驾驶人会因为你的远光灯产生眩目，看不清楚前方路面情况，增大了发生事故的可能性。

下面对扣分细则进行详细解读。

-1分

- ◆ 不按规定使用灯光
- ◆ 不按规定会车
- ◆ 机动车载货长度、宽度、高度超过规定
- ◆ 上道路行驶的机动车未放置检验合格标志、保险标志，未随车携带行驶证、机动车驾驶证



1.1

不按规定使用灯光



1.1.1 规则解读

不按规定使用灯光，即违背灯光的安全使用通则，妨碍安全行驶的行为。如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中心线的道路上，当夜间会车距对方来车150米以内时，机动车没有改用近光灯；或同方向跟随前车近距离行驶时，后车仍然使用远光灯；或在夜间没有路灯、照明不良或遇雾、雨等低能见度情况下，行车途中没有开启前照灯、示宽灯和后位灯；或机动车雾天行驶没有开启雾灯和危险报警闪光灯；或当机动车转弯、变更车道时，没有开启转向灯或转向灯使用错误等。

雾天行车要注意：

1. 多听天气预报，雾天尽量避免开车；
2. 雾天行车不要开启远光灯；
3. 频繁使用喇叭；
4. 保证风窗玻璃水汽尽量少；
5. 车辆行驶在同方向中间道路上；
6. 保持低速行驶。



雾天行车要开启雾灯

汽车灯光既是照明工具，也是一种信号装置。通过它，不仅可以在黑暗的夜晚为您照亮前方、指引方向，还可以向其他驾驶人及时传递相关信息，从而理解并协助您实现操作意图。正确使用汽车灯光，不丢分固然好，但确保行车安全才是最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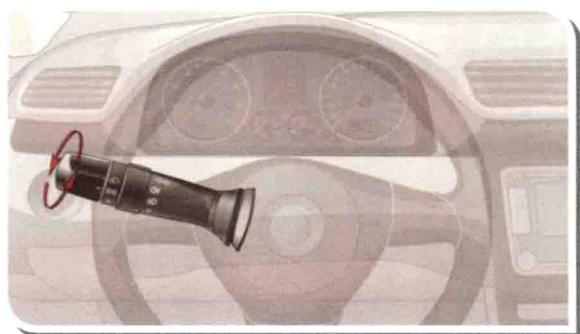
1.1.2 应对策略

夜间开车，大家最头痛的事情就是遇到远光灯一开到底的驾驶人，这种会车时不切换灯光的行为在夜间开车过程中屡见不鲜，刺眼的远光不仅会晃得眼睛生疼，还严重影响视线，其实晚上在市区开车，大多数情况下路面都有不错的灯光照明，根本没有必要开远光灯。而在路面照明不是很理想的路段，远光灯一开到底更是诱发车祸的重要因素。

然而，不管发生在白天或黑夜的事故，都有相当一部分是不懂得正确使用灯光信号导致的。最常见的例子

便是行车时突然变道而不打转向灯，或是拐弯的同时才将转向灯打开，使得后面的车辆措手不及。因此，学会正确使用灯光信号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按规定使用灯光，一是平时例行保养时应注意检查灯光，发现车灯故障要及时维修或更换，避免灯光无法使用的尴尬。二是熟练掌握灯光的使用方法和使用场合，既用得及时，又用得恰当。



小知识

对于灯光的使用，一般规定如下：

在夜间没有路灯、照明不良或遇雨、雪、雾、沙尘、冰雹等低能见度情况时，同方向行驶的后车近距离紧跟前车行驶时，应使用近光灯。

在窄路、窄桥与非机动车会车时应当使用近光灯。若夜间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中心线的道路上会车，应在距对方来车150米以外改用近光灯。

在夜间通过急弯、坡路、拱桥、人行横道或者没有交通信号灯控制的路口时，车辆应当交替使用远、近光灯示意。

当夜间车辆通过照明条件好的路段（如城市道路）时，应使用近光灯。

当机动车转弯或变更车道时，应提前开启转向灯示意，然后酌情变更车道。

1.1.3 案例

夜间在城市道路仍然开着远光灯，一直是被众多车友诟病的开车恶习。2013年4月13日，记者跟随交警二大队民警上路，针对灯光违法行为进行整治。仅在龙蟠中路大光路路口，1个小时内交警就查到了20起灯光违法行为。交管部门提醒，不按规定使用灯光有10种违法行为，最高可罚200元记3分，夜间开车不开前照灯，同样会被罚。

夜里9点，在龙蟠路大光路路口，一辆车子的灯光在众车中很显眼，刺得二大队交警也睁不开眼睛。等车子驶到路口，交警发现这是一辆白色的奔驰轿车，驾车的是一名年轻女子。当交警提醒这位女驾驶人，夜间在城市道路开车是不允许开远光灯的，对方才恍然大悟。只见女驾

驶入上车后捣鼓了半天，可是仍没关掉远光灯。“到底哪个是远光灯开关？”女驾驶人向交警求助。此话一出，交警也是哭笑不得，结果在现场，交警直接教女驾驶人使用灯光。

“对面车子远光灯不关，我提醒他呢！”一辆轿车被交警拦下后，驾车的小伙子显得不服气。该小伙称，当时对面有其他车子开远光灯，他闪了几下对方没反应，他才打开远光灯“报复”对方的。结果，这位小伙子也因为不按规定使用灯光，被罚了100元记1分。



1.2

不按规定会车



1.2.1

规则解读

会车，即反向行驶的列车、汽车等同时在某一地点交错通过。相比行车老手，很多新手通常恐惧会车，特别是当路面较窄时，新手往往过分紧张。在手忙脚乱之余，常常出现熄火、相互刮擦，或碰刮路旁非机动车辆、行人以及路侧隔离设施等现象。

按照不同道路情况来区分，驾驶车辆在有中心线的道路上会车时，应靠道路中心线右侧，与对面来车保持安全距离。不得骑轧道路中心虚线会车，严禁骑轧道路中心线会车。

当车辆在没有设置中心分隔护栏的道路行驶，与前方来车交会时，应适当降低车速，并选择比较空阔、坚实的路段，靠路右侧缓行交会通过。注意保持与其他车辆、行人或非机动车的横向安全间距，不得在对方车辆临近时紧急转向。

所谓不按规定会车，即指两车相会时，没有按照规定的安全通行原则正确会车。如在窄路、窄桥与非机动车会车时，没有改用近光灯；或夜间会车时，在距对方来车150米以内使用远光灯；或在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会车时，未与其他车辆、行人、非机动车保持必要的横向安全距离；或在狭窄的山路会车时，靠山体的一方没有礼让不靠山体的一方先行等。

纵观有关会车事故，不按规定进行会车通常是引发事故的主因。新规对此进行处罚，自是规范会车行为的需要。

小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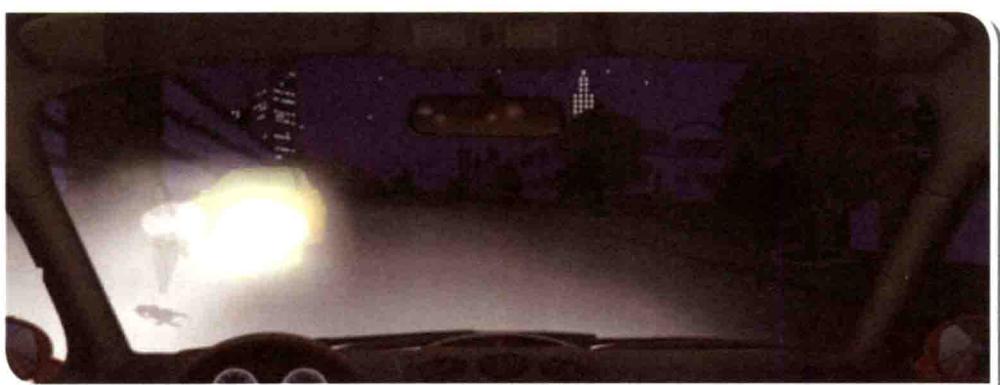
会车技巧：

会车技巧，简单一句话，就是要做到“一看、二算、三慢”，即：

一看。看清对向来车的车型、速度和装载情况，看清前方道路的宽度、坚实情况，看清路旁行人、车辆等情况，看清路旁停车以及障碍物情况等。

二算。通过观察和比较，估算出两车交会时的大致位置、占路情形，以便留出合适的横向安全距离。

三慢。会车时要放慢车速，若临近交会时条件不良，更应控制车速，不能盲目交会。必要时应该先停车，以达到两车顺利交会的目的。



1.2.2 应对策略

会车是日常行车过程中经常发生的交通情形，也是容易出现事故的场合，很多新手往往对会车颇为忌惮。其实，只要掌握会车的安全规则，循规蹈矩，也没什么可担心的。

通常，会车如果做到以下几点，可保无忧。

- ① 会车安全与否，速度是关键因素。会车前，首先要根据实际情况，控制好车速。当会车困难时，应做到先慢、先让、先停。
- ② 相会时，应与对面来车保持适当的横向安全距离，驾驶车辆靠道路右侧行驶。如果道路前方有障碍物，应主动减速或停车，礼让对面车辆先行通过。
- ③ 若在狭窄的坡道会车，通常上坡车先行。但如果对面下坡车已经行驶到中途，而本车还没有上坡，即便处在上坡一方，也应礼让下坡车先行。
- ④ 若在狭窄的山路会车，靠山体的一方，应礼让不靠山体的一方先行。
- ⑤ 隧道口会车时按照会车标志行驶。



温馨提示

如果是夜晚会车，还应特别注意来车后面是否有车或人，以免其突然冲入道路中间，导致本车闪避不及。因为夜晚视线不清，往往发现问题的时候，已经来不及处理了。

1.2.3 案例

2011年3月23日14时35分许，王某某驾驶晋A5K×××奇瑞轿车（车上乘坐王某）沿漳泽水库大坝路由东向西行驶时，与由西向东吴某驾驶的晋HM×××丰田轿车会车时相撞。而后王某某驾驶的奇瑞车又与前方同向刘某驾驶的晋DB×××轻型厢式货车追尾相撞，刘某驾驶的轻型厢式货车又撞至道路南侧的电线杆上，致王某某、王某、吴某受伤，车辆、电线杆受损。

（1）案件处理

根据现场勘查及当事人陈述，经过分析，王某某驾车未按规定会车，其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四十八条（一）项：“在没有中心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遇相对方向来车应当减速靠右行驶，并与其他车辆、行人保持必要的安全距离”之规定，市直交警五大队依法向当事人下达了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2）交警说法

市直交警五大队事故处理中队陈队长：王某某驾车未按规定会车是导致本次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在没有隔离设施或者没有中心线的道路上，机动车行驶应该如何会车，在《道路交通安全法》中有明确规定。希望广大机动车驾驶人要加强对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学习，在行车途中，尤其是道路行驶条件比较恶劣时，一定要按规定行驶，确保安全。